



海正环境监测
Haizheng Monitoring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MD0703Z

项目名称

合肥恩斯克有限公司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合肥恩斯克有限公司

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06月05日





检测结果

监测类型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5.04.24-2025.04.29	采样地点	合肥恩斯克有限公司
交样日期	2025.04.24-2025.04.29	采样人员	罗会荣、郁隆、吴义正、蒋铁林
检测日期	2025.04.24-2025.06.05	样品描述	低浓度采样头、特氟龙采气袋、滤筒

检测 点位	排气 筒 高度 (m)	排气 筒 口径 (m)	检测 项目	采样 日期	采样 频次	含湿 量 (%)	废气 温度 (°C)	废气 流速 (m/s)	标干 流量 (Nm³/h)	排放 浓度 (mg/m³)	排放 速率 (kg/h)
DA009 油罐区 废气 排口	15	Φ0.20	非甲烷 总烃	2025.04.24	第一次	2.6	24.1	13.3	1329	0.38	5.05×10^{-4}
					第二次	2.2	23.1	13.3	1339	0.40	5.36×10^{-4}
					第三次	2.1	22.2	13.3	1345	0.49	6.59×10^{-4}
					第四次	1.9	21.4	13.4	1360	0.49	6.66×10^{-4}
					平均值	2.2	22.7	13.3	1343	0.44	5.91×10^{-4}
DA008 危废房 废气 排口	15	Φ0.30	非甲烷 总烃	2025.04.24	第一次	2.4	23.9	7.3	1647	0.25	4.12×10^{-4}
					第二次	2.4	24.3	7.2	1624	0.22	3.57×10^{-4}
					第三次	2.5	25.0	7.1	1595	0.24	3.83×10^{-4}
					第四次	2.5	25.3	7.1	1592	0.24	3.82×10^{-4}
					平均值	2.4	24.6	7.2	1614	0.24	3.87×10^{-4}
DA006 西组立 废气 排口	15	Φ0.90	油雾	2025.04.25	第一次	3.2	27.2	1.9	3822	0.9	3.44×10^{-3}
					第二次	3.5	27.5	2.7	5520	1.0	5.52×10^{-3}
					第三次	3.6	27.4	2.6	5210	1.4	7.29×10^{-3}
					第四次	3.9	27.6	2.5	5049	0.6	3.03×10^{-3}
					平均值	3.6	27.4	2.4	4900	1.0	4.90×10^{-3}
			非甲烷 总烃	2025.04.25	第一次	3.2	27.2	1.9	3822	0.81	3.10×10^{-3}
					第二次	3.5	27.5	2.7	5520	0.79	4.36×10^{-3}
					第三次	3.6	27.4	2.6	5210	0.81	4.22×10^{-3}
					第四次	3.9	27.6	2.5	5049	0.76	3.84×10^{-3}
					平均值	3.6	27.4	2.4	4900	0.79	3.87×10^{-3}
DA005 西研磨 废气 排口	15	Φ1.50	油雾	2025.04.25	第一次	5.2	31.1	4.3	23471	0.7	1.64×10^{-2}
					第二次	4.9	31.0	4.4	23761	1.4	3.33×10^{-2}
					第三次	5.2	32.5	4.8	25828	0.5	1.29×10^{-2}
					第四次	4.9	32.8	4.6	24692	0.5	1.23×10^{-2}
					平均值	5.0	31.8	4.5	24438	0.8	1.96×10^{-2}
			非甲烷 总烃	2025.04.25	第一次	5.2	31.1	4.3	23471	0.64	1.50×10^{-2}
					第二次	4.9	31.0	4.4	23761	0.67	1.59×10^{-2}
					第三次	5.2	32.5	4.8	25828	0.55	1.42×10^{-2}
					第四次	4.9	32.8	4.6	24692	0.53	1.31×10^{-2}
					平均值	5.0	31.8	4.5	24438	0.60	1.47×10^{-2}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口径(m)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含湿量(%)	废气温度(°C)	废气流速(m/s)	标干流量(Nm³/h)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DA007 东组立 废气 排口	15	Φ0.90	油雾	2025.04.25	第一次	4.6	29.7	4.6	9122	0.9	8.21×10^{-3}
					第二次	4.5	29.7	5.7	11329	0.4	4.53×10^{-3}
					第三次	3.4	28.3	4.6	9221	1.0	9.22×10^{-3}
					第四次	3.6	27.9	4.8	9617	1.3	1.25×10^{-2}
					平均值	4.0	28.9	4.9	9822	0.9	8.84×10^{-3}
			非甲烷 总烃	2025.04.25	第一次	4.6	29.7	4.6	9122	0.42	3.83×10^{-3}
					第二次	4.5	29.7	5.7	11329	0.43	4.87×10^{-3}
					第三次	3.4	28.3	4.6	9221	0.36	3.32×10^{-3}
					第四次	3.6	27.9	4.8	9617	0.35	3.37×10^{-3}
					平均值	4.0	28.9	4.9	9822	0.39	3.83×10^{-3}
DA001 HT 废气 排口	15	Φ1.40	颗粒物	2025.04.29	第一次	3.0	48.7	6.5	29423	2.2	6.47×10^{-2}
			油雾	2025.04.29	第一次	3.1	45.5	7.3	33149	0.7	2.32×10^{-2}
					第二次	3.3	45.6	7.4	33664	0.5	1.68×10^{-2}
					第三次	3.3	46.1	7.8	35365	0.4	1.41×10^{-2}
					第四次	3.4	45.6	7.4	33742	0.8	2.70×10^{-2}
					平均值	3.3	45.7	7.5	33980	0.6	2.04×10^{-2}
			非甲烷 总烃	2025.04.29	第一次	3.1	45.5	7.3	33149	7.92	0.263
					第二次	3.3	45.6	7.4	33664	8.63	0.291
					第三次	3.3	46.1	7.8	35365	3.76	0.133
					第四次	3.4	45.6	7.4	33742	7.61	0.257
					平均值	3.3	45.7	7.5	33980	6.98	0.237
DA002 东研磨 废气 排口	15	Φ1.40	油雾	2025.04.29	第一次	3.4	41.4	4.0	18307	0.5	9.15×10^{-3}
					第二次	3.5	40.3	4.1	19042	1.2	2.29×10^{-2}
					第三次	3.3	39.8	4.3	19839	0.6	1.19×10^{-2}
					第四次	3.6	39.3	4.3	19964	0.7	1.40×10^{-2}
					平均值	3.5	40.2	4.2	19288	0.8	1.54×10^{-2}
			非甲烷 总烃	2025.04.29	第一次	3.4	41.4	4.0	18307	2.85	5.22×10^{-2}
					第二次	3.5	40.3	4.1	19042	1.78	3.39×10^{-2}
					第三次	3.3	39.8	4.3	19839	1.35	2.68×10^{-2}
					第四次	3.6	39.3	4.3	19964	1.42	2.83×10^{-2}
					平均值	3.5	40.2	4.2	19288	1.85	3.57×10^{-2}



检测结果

监测类型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5.05.22-2025.05.23	采样地点	合肥恩斯克有限公司
交样日期	2025.05.22-2025.05.23	采样人员	刘恩、蒋铁林、康奥
检测日期	2025.05.22-2025.06.05	样品描述	滤膜、特氟龙采气袋、吸收管、采气袋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上风向OG1	下风向OG2	下风向OG3	下风向OG4
颗粒物 (mg/m³)	第一次	0.165	0.203	0.220	0.220
	第二次	0.163	0.222	0.218	0.218
	第三次	0.163	0.221	0.220	0.217
	第四次	0.162	0.217	0.223	0.222
氨 (mg/m³)	第一次	0.04	0.06	0.07	0.09
	第二次	0.04	0.07	0.08	0.10
	第三次	0.05	0.06	0.08	0.09
	第四次	0.05	0.07	0.09	0.09
硫化氢 (mg/m³)	第一次	0.001	0.002	0.003	0.004
	第二次	0.001	0.002	0.003	0.003
	第三次	0.001	0.002	0.004	0.004
	第四次	0.002	0.004	0.003	0.00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10	<10	<10	<10
	第二次	<10	<10	<10	<10
	第三次	<10	<10	<10	<10
	第四次	<10	<10	<10	<10

检测点位示意图:



无组织采样时间段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2025.05.22	第一次	28.5	100.82	1.8	东南	多云
	第二次	32.3	100.33	1.8		
	第三次	34.2	100.08	1.7		
	第四次	32.8	100.27	1.7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上风向OG1	下风向OG2	下风向OG3	下风向OG4
非甲烷总烃 (mg/m³)	第一次	0.18	0.23	0.59	0.26
	第二次	0.20	0.21	0.27	0.30
	第三次	0.19	0.34	0.24	0.25
	第四次	0.20	0.23	0.30	0.41
	平均值	0.19	0.25	0.35	0.36

无组织采样时间段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2025.05.22	第一次	28.5	100.82	1.8	东南	多云
	第二次	28.5	100.82	1.8		
	第三次	28.5	100.82	1.8		
	第四次	28.5	100.82	1.8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厂房通风口OG5
非甲烷总烃 (mg/m³)	第一次	0.23
	第二次	0.19
	第三次	0.19
	第四次	0.41
	平均值	0.26

检测点位示意图：



无组织采样时间段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2025.05.23	第一次	19.2	101.82	1.9	北	阴天
	第二次	19.2	101.82	1.9		
	第三次	19.2	101.82	1.9		
	第四次	19.2	101.82	1.9		



检 测 结 果

样品类别：噪声						
采样人员：刘恩、蒋铁林、康奥、汪正、张云龙				检测日期：2025.05.23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夜间 Lmax
▲N1 东厂界外 1 米	厂界噪声	昼间：14:50-16:00 夜间：22:00-23:30	交通+生产设备	57	49	60
▲N2 南厂界外 1 米			交通+生产设备	56	49	56
▲N3 西厂界外 1 米			生产设备	56	47	57
▲N4 北厂界外 1 米			交通+生产设备	56	48	60
▲N5 东南厂界			生产设备	59	47	58
检测点位示意图:			▲N4 厂区 ▲N3▲ ▲N5 空地 ▲N2 ▲N1 N ↑ 备注： 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2025.05.23； 天气：阴； 风向：北； 风速：1.7-1.9m/s / 1.3-1.6m/s.			



检测结果

本次检测依据和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 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XG1-2017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 能检测器崂应 1062D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 测试仪 3012H-D 型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 法》HJ 836-2017	电子天平 ME155DU/02	1.0 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7820A	0.07mg/m ³
	油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 光光度法》HJ 1077-2019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 460	0.1mg/m ³
无组 织 废气	总悬浮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ME155DU/02	0.007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7820A	0.07 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 度法》HJ 533-2009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L2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 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L2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HJ 1262-2022	—	—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报告结束****

编制: 林永楠

审核: 王玉洁

签发: 王

签发日期: 2025-06-05



检测报告说明

- 1、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时报告无效。
- 2、 本报告涂改、增删、缺页，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时报告无效。
- 3、 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4、 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机构联系。
- 5、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
- 7、 不加盖 CMA 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教学或者内部质量控制等之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不得用于法庭举证、仲裁及其他相关活动。
- 8、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送检的检测数据及结果负责。对于送检样品，报告中的样品、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
- 9、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由客户提供。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分析方法、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

检测机构名称：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机构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5 楼 12 层

邮 政 编 码： 230088

联 系 电 话：0551-65894538

传 真：0551-65894538

